**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2021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的报告**

**(书面)**

(2021年12月8日在清原满族自治县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2021年，面对经济下行和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我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县人大决议，坚持稳中求进、依法理财，坚持新发展理念，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为促进全县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1年预算收支预计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50,272万元，为预算的100.1%，增长7.7%。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33,546万元，增长21.6%；非税收入预计完成16,726万元，下降12.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余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总收入260,476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217,398万元，下降0.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总支出260,476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35,102万元，为预算的100.2%，增长2.3%。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19,246万元，增长18.6%；非税收入预计完成15,856万元，下降12.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余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总收入229,524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198,015万元，下降1.3%。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总支出229,524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我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预计完成8,889万元，为预算的80.8%，下降3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总收入20,268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20,268万元，下降48%。当年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21万元，为上级补助收入，支出预计21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计收入31,050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收入10,766万元，财政补贴收入16,682万元。预计支出31,050万元。收支平衡。

（二）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96,015万元，余额为90,997万元。

二、2021年落实县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1.增收节支，全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积极组织收入。**在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基础上，县委、县政府多次调度乡镇及财政、税务等部门，统筹组织好收入，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并均衡入库，预计2021年在圆满完成收入计划的基础上实现小幅度增收。完善结余资金收回使用机制,2021年预计盘活财政存量资金12,472万元，处置闲置资产3,100万元，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开源节流,压减支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艰苦奋斗、勤俭节约” “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等重要指示精神，将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2021年预计“三公”经费支出较2020年下降26%。

**确保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切实用好直达资金，利用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实现全链条、全过程资金监控，确保资金“一竿子插到底”，2021年我县共收到中央直达资金37,580万元，已全部下达项目主管部门，预计支出30,000万元，全部用于“三保”、疫情防控及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

**加大力度争取资金。**通过全县各部门积极争取，2021年预计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13亿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3,000万元，有效缓解财政压力。

**2. 防控风险，稳中求进，坚决兜牢“三保”底线**

**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一是按照财政部工作要求，2019年开始对2018年以前全县11亿元存量暂付款制定了连续5年消化方案，2021年是第三年，消化任务为1.3亿元，预计全部完成。二是化解政府隐性债务2,500万元，支付政府性债务利息3,500万元。我县已连续六年为政府性债务风险绿色地区，是抚顺市少数债务风险正常地区之一。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2021年全年预计投入资金40,323万元，为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民政对象社会化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新农合医疗、基层卫生医疗机构改革以及公立医院改革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资金保障。

**支持教育优先发展。**2021年全年预计投入资金43,737万元,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其中：筹措资金147万元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筹措资金305万元用于普通高中及中职教育学生资助；筹措资金1,095万元用于农村义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推动其他社会事业发展。**为助力企业良性运转，2021年增值税留抵退税7,779万元，铁矿、房地产企业等历史遗留企业所得税退税1,676万元。筹措资金1,800万元，支持文化建设工程，推动传媒产业发展，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及推动旅游产业提质升级。筹措资金3,026万元，支持县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筹措资金2,500万元，用于热电厂购煤，保障县城冬季供暖。

**保工资、运转。**建立了风险预警、应急处置机制，并设定专人专区调度“三保”支出情况， 2021年设立了工资专户，将乡镇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全部纳入县级统发范围，由县财政统一发放，防控风险。2021年14家乡镇卫生院差额经费补助1,200万元、14家乡镇卫生院乡镇工作补贴270万元、10家国有林场人员工资7,000万元、广播电视台历史遗留工资130万元，全部足额保障。切实兜牢了“三保”底线。

**3.预算安排突出重点**

**支持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协调发展**。2021年预计投入资金18,267万元，支持现代农业发展。其中：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4,446万元；发放玉米、大豆、稻谷补贴资金4,096万元；发放造林补贴、生态效益补偿资金3,828万元；发放农机补贴682万元；政策性农业保险投入262万元；衔接乡村振兴投入资金4,953万元。

**支持环境治理工程，改善生态环境。**筹措资金2,000万元用于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及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筹措资金300万元用于生活卫生垃圾填埋场运营及污水渗滤液处理项目；争取专项债券3,000万元用于县城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筹措资金669万元用于农村改厕项目。

**支持农村综合改革，提升村级公共服务水平。**实施“一事一议”道路建设项目，投入资金1,886万元；实施“美丽乡村”建设项目5个村，投入资金700万元；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11个村，投入资金1,100万元；农村公共服务运行试点村172个，投入资金516万元。

**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投入水利建设资金11,412万元用于河道治理、红河水库除险加固及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投入农村公路建设资金4,443万元；投入农田建设资金6,395万元。

**支持法治建设，提高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投入资金10,289万元，确保公安、政法部门正常运行，其中：政法机关办案费、装备费1,165万元；平安城市视频监控系统网络建设290万元。

**4.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构建现代财政制度**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严格执行《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加强预算体系统筹力度，实现全口径预算管理，加强预算约束能力。严格落实预决算信息公开等各项规定，推动“一卡通”和绩效评价改革。

**推动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今年9月起，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面上线，我县已实现了预算编制、指标管理、预算执行、会计核算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管理，实现了全国财政“一盘棋”，为建立现代化财政制度，助力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奠定基础。

**推动县乡财政管理体制改革。**为激发乡镇自我发展能力，增强乡镇规范管理能力，2021年我县继续实行收入增量最大程度向乡镇倾斜政策，加大乡镇可支配财力，推动县域经济和县乡财政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2022年财政预算

2022年财政工作及预算安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依据“先生活、后生产”的原则，将预算资金优先用于兜住“三保”底线。现将2022年财政预算编制汇报如下：

（一）财政收支预算编制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安排52,7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5%。其中：税收收入36,555万元，比上年增长7.19%；非税收入16,177万元，比上年增长0.37%。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入总量162,124万元。扣除上解上级支出21,730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71万元，可供安排支出的收入为140,323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0,3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2%。收支平衡。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5,974万元，比上年增长2.6%。其中：税收收入21,587万元，增长9%；非税收入14,387万元，下降5.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入总量129,420万元。扣除上解上级支出9,309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71万元，可供安排支出的收入为120,040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0,0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4%。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情况**

收入预算安排8,600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8,000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600万元。支出预算安排8,600万元。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情况**

2022年我县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因此，当年未编制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情况**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计划收入32,588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收入11,305万元，财政补贴收入19,518万元。计划支出32,588万元。收支平衡。

（二）2022年财政工作

**一是**抓收入征管，确保实现收入目标。密切关注经济发展形势和产业调整情况，掌握重点税源变动趋势，强化收入分析、预测和管控。调动部门、乡镇的积极性，依法依规征管，提高收入质量。认真做好收入进度、完成情况分析，督促部门、乡镇发挥职能优势，形成合力，努力完成收入目标。

**二是**优化支出结构，合理调度资金。重点是统筹资金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整合各级各类涉农资金，优先用于事关“三农”发展全局的项目建设。积极采取措施化解社会保障资金缺口。

**三是**抓改革创新，激发体制机制活力。充分利用预算一体化，加强财政资金监管，继续实施政府采购、财政资金审批拨付等工作，进一步完善和细化部门预算改革和预决算公开。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财政专项资金整合力度。进一步完善国库资金管理，合理调节国库资金余额，防止财政风险。

**四是**发挥职能作用，提升管理水平。积极转变工作作风，牢固树立服务理念。加强部门协作，完成好“一事一议”村内道路和美丽乡村项目建设，开展好扶持壮大村集体项目相关工作。做好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监督和财政资金收付管理等各项工作。此外，我们将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加大对民生方面的项目包装和债券申请工作力度，结合少数民族自治县和辽东绿色经济区等优势，积极争取资金，保障全县重点建设项目尽早落地见效。

2022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依法监督和民主监督下，认真落实好本次大会决议，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提高为民理财意识，提升为政府理财能力，努力完成全年预算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为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作出积极贡献！